

证券代码：835779

证券简称：康利达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5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之规定，本人胡云峰、本人张西原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基于客观、独立判断的原则，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为河南淮盛建筑材料销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独立意见

经审阅本议案内容，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整体生产经营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。公司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，其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《关于为河南淮盛建筑材料销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康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胡云峰、张西原

2023年5月4日